

走近母亲

□逢维维

孩子说：他是野蛮生长的。其实我明白孩子的话外之意，做母亲我是不合格的。刚做妈妈，我对前来看我的母亲说的第一句话就是：“我的任务终于完成了。”母亲端详我的脸，半天才缓缓地说：“孩子不吃不喝就能长大了吗？”那刻我才恍悟，原来做母亲的路上，我才迈出万里长征的第一步啊。

满月后，抱着孩子去医院体检。称完体重，医生大惊：“你是怎么养孩子的？”正常孩子满月长二三斤，最少也长一斤，可你的孩子比刚出生时还瘦了一斤多，咋回事？在医生细致检查下才知道，是我自己奶水严重不足导致的，我竟笨到“差点把孩子饿死”。那刻才明白，不是有了孩子，就会做母亲了。只是有了孩子，让我当上母亲而已。就这样你步履踉跄地学走路，我步履踉跄地学着做母亲。

那天在忙乱中多给你吃了一次药，导致药物过敏的你意识模糊、冷汗淋漓、面色苍白地躺在抢救室抢救，而我在抢救室外吓得眼泪哗哗地往下滚，那刻在自责中后悔做母亲了。觉得没日没夜、提心吊胆地忙，结果还总是出错，而我总被未知的恐惧紧紧包裹着，担心你能否顺利成长，有没有光明的未来。

都说“为母则强”，其实做了母亲才知道不是这样的。你发烧走不动路，我蹲下说妈妈背你，可你趴到我背上的瞬间，就给我压趴下了，怎么也站不起来；煮稀饭时，高压锅爆炸，吓得我不知所措大呼小叫，你一个箭步从房间里冲出来，关煤气阀、开窗、开门，叫我站远点。可见瘦弱无力、遇事慌乱的我，不会因做了母亲而自动变得高大有力、松弛有度。

当我一手抱孩子一手炒菜，手腕累出腱鞘炎打封闭针时；当我除了工装再也不舍得添新衣，把省下来的钱给你用时；当我像我的母亲在你面前天天唠叨：“天冷了，记得多穿点衣服。”“赶紧把秋裤穿上，否则老了腿疼有你受的。”“晚上一定要早点回家，到家给我发消息说一下”……才知道这些话是全世界母亲通用的碎碎念语录。为了孩子，天下母亲都是在一件一件鸡零狗碎、鸡毛蒜皮的小事上像拉磨的驴，乐此不疲地打转转，疲惫不堪地付出着，却没有惊天动地可以摆在桌面上炫耀的功劳。

就这样，在做母亲的路上我成长着。可无论怎样成长，都追不上孩子的步伐。这是一代更比一代强的必然，也是每个母亲的宿命。想起小时候，我曾发誓说，长大后绝不走母亲走过的路。那时，我是看不起母亲的。她的漂亮，当年没有察觉；她的贤惠，更没有体会。只觉得她好傻，就知道干活。每天都是第一个起床，最后一个睡觉。要照顾孩子，要工作，还要考虑一家的一日三餐，春夏秋冬所有人的衣鞋帽袜都是母亲剪、裁、缝、钩、织做的。在母亲干不完的活中，我一面心疼她，一面又排斥她。觉得没为自己而活只为家人和孩子而活的母亲，这一生过得太不值得了。

孩子，你知道吗？没人规定，做母亲了，就一定要怎样，更没有合格和优秀之分。你出生后，我也是第一次做母亲，你几岁，母亲也就几岁，所以不要对母亲有过高的要求；更不要给母亲贴各种标签；不要把各种华丽赞美之词，像念紧箍咒似的给母亲戴上。母亲也是弱女子，也会犯各种各样愚笨的错误，在压力困难面前，也会慌张、害怕、脆弱、逃避、哭泣，但母亲是最爱你的人，是爱让母亲在笨拙中学会了成长和坚强，学会在相互陪伴中因母亲的身份而获得滋养。我总觉得，母亲就是在一件一件小事中做出来的，而不是在高大上闪光的语言中说出来的。有时间，就帮母亲择菜、做饭、洗碗吧，在走近和关爱中了解母亲、理解母亲。

母亲的话

“孩子，你知道吗？没人规定，做母亲了，就一定要怎样，更没有合格和优秀之分。你出生后，我也是第一次做母亲”。每一个母亲自己是如何看待这个角色的呢？比起母爱如山、母爱如潮这些华丽的比喻，母爱是生命里那些真实存在的温暖与陪伴，是柴米油盐间的琐碎细腻，也是女性自我成长中的摸索与反思。



信件里的青春

□雨娃

人到中年，为了孩子为了家庭每天忙得像永不停歇的陀螺，白发早已藏于耳后，脸上的斑斑点点自己看着都烦，长期对着电脑工作，眼睛干涩、无神。每当有人说女儿长得像我时，她总是噘着嘴，貌似在无声地抗议：哪有妈妈那么难看？别说孩子，就是自己有时静下心来都恍惚，怎么一下变老了，青春在生命里来过吗？

一天，储藏室里进了水，装信件的纸箱被浸湿，我只好把里面的信件取出拿到阳台上晒，满满一纸箱信件有几百封吧，从初中到大学，多是同学之间的来信，几次搬家都不舍得丢弃，但也没心思再拆开翻阅。

女儿放学后发现了晒在阳台上的那些信件，问我可不可以看一下，见我应声答应，她开始一封封地拆阅，边看边笑：“闪闪是谁呀？”我说：“闪闪是我年轻时自己起的昵称，那时同学写信都称呼昵称，就像现在的网络昵称一样。”

女儿边看边问，这位女生是谁，那位男生是谁，一会儿她雀跃地说，“妈妈，发现你有早恋倾向。”“妈妈，有男生写给你的情书。”“妈妈，你那时也讨厌学习，梦想当警察，还是国际刑警，哈哈……”“妈妈，你上大学时还在学校摆过地摊，串宿卖过袜子。”

一会儿女儿又取出一封信开始大声朗读：“闪闪，你的文章发表后一定寄给我看，很欣赏你的文笔，愿意成为你的忠实读者，对了，相片收到了，照片上的你很漂亮也很成熟，我们班的男生都想跟你做笔友呢。想问你一个问题，你一定要老实回答，有名气又非常漂亮的闪闪一定有很多男生在后面追你吧？你怎样对待这些追求者呢……”

女儿读完了后，突然过来黏在我身边说：“妈妈，你也年轻过呀，也有我现在的苦恼呀？”我说：“当然了。”女儿眨了一下眼睛说：“原来你年轻时也很漂亮呀，有很多人喜欢你。”我回答：“还行吧，追求者貌似有几个。”女儿继续问：“那后来呢，后来怎样？”我指了一下那些信说：“我的秘密都在信里，你去里面找吧。”

从那以后，女儿经常问我信件里的故事。时间太久，很多事情都模糊了，我也得重新翻阅那些信件才能把往昔从记忆里翻找出来。信件里记录了自己少年到青年时的成长经历，和女儿聊过去，感觉自己也年轻了，能回到那个年代，找回那时的心境来和女儿谈心。

真的感谢那个年代，没有网络没有电话，联系只能靠写信，正是那个慢年代里的那些信件保留了我很多青春里的琐碎记忆，让女儿能从信件里面找到我和她相仿年龄里的点滴相似之处，让我也穿越回去，重温那些故事。

之子于安

□陈敏

我既不是一个温柔的女子，也不是一个豪爽的女汉子，但心原是野的，奈何现实以一根爱的绳索束缚了手脚，让我无法抛却凡俗世自在而活。

想当初，只有我俩，心野了，找来中国地图，由他用手蒙上我的双眼，在地图上随便一点，然后再查找名胜古迹，次日或当晚取些简单行李就可以洒脱出发，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。

后来家中添得一小将，时隔两年心有所往却只能望图叹惋，趁着小将两岁余，稍能方便照管去了海边，没想到后来每每提及出行，小将只选海边。再后来，又添了小小将，这次又时隔两年一直宅在家，心之所向，行有所忌，总想扔下两小只潇洒走一回，可为母之心终不忍撒手。

说走就走的旅行渐行渐远，现在终于熬到小小将三岁，可以趁他们寒暑假外出浪荡一番，别提心里有多美。但细细品来，总少了些乐趣，因为一路走来更多的时间都在盯人，而少了全心赏景的兴致，沿旅寻安之心始终未能平静，到头来，往往

是疲累多过喜悦，早早回房休息。

说来也怪，天还是那个天，海还是那片海，什么云雾，什么峻岭，什么古迹，什么名胜，除了所在地不同，都是大同小异。于我而言却为何如此痴迷于别处的短暂停留呢？或许正是因为它的短暂，过而不得才让人心生向往。于陌生处而我不再是我，只是天地间一过客，谁也不知，谁也不晓，我们痴迷的往往不是哪个地方，而是那份可以自由的心境。

《道德经》有言，“五色令人目盲，五音令人耳聋，五味令人口爽，驰骋收猎令人心发狂，难得之货令人行妨。”人总是被各种各样的欲望纠缠。人的心，也容易成为欲望的俘虏。所谓，心是平原走马，易放难收。一介凡夫俗子，心于何处能安？

“之子于安”，“安”，原意家有女子是如安。而我一介原本不“安”的女子却要于安处思不安，不安处寻安，索性让爱的人折了不安的翅膀，从从容容，宠辱不惊，在淡泊宁静的境界真正明白自己想要的是什么，春风大雅能容物，秋水文章不染尘，尘世浩渺中，之子于安，让我们都好好地做自己，安于心，安于行吧！

女儿梳

□王优

节日前夕，收到快递。拆开纸盒，豆绿色的盒子呈现在眼前，一把木梳。

“妈妈，你需要有一把好梳子。”记不清什么时候，女儿这样对说。“你的头发太毛糙，好梳子效果肯定不一样。”女儿看着我的头发在塑料梳子底下张牙舞爪，极力劝我买一把好梳子。哪有那么多讲究？想起小时候，头发又密又厚，一把木梳梳得缺牙豁齿还在用呢。

暑假，女儿从学校回来，递给我一个褐色木盒，看起来古色古香。打开盒子，月白色的小木梳躺在里面，秀气而端庄。梳齿上方浮一片绿色的叶子，柄部两叶交叠，叶下一只褐色蚱蜢正缘枝攀行。手柄一面刻了梳子的品牌，另一面有三个字：“女儿赠”。“好精致！”一下子欢喜得不得了。手与木梳相触的瞬间，只觉月光与流水滑过了指尖。“这么漂亮，一定很贵吧？”“你管它贵不贵，反正用的是我的奖学金。”女儿嘴一撇，“每天多梳几次，省得头发乱糟糟的。”

口头应着，复又装进盒子放在梳洗台上，用的还是旧梳子。“梳子呀还是新的？”寒假里，女儿打开盒子，有些惊讶地看着我，“一把梳子，你不会舍不得用吧？那我岂不是白买了？”“用了的用了的，只是我比较爱惜嘛。”“多用用。这不仅是对头发的护理，也是对头皮的按摩。”此后，我一直用这把梳子梳头。

有一次收拾旧物，翻到一个日记本，薄薄的软面，只有几页是用过的。“今天，我不喜欢吃豆腐，妈妈打我，把我手都打红了。我长大了，要挣很多很多钱，一分都不给她用。”字迹歪歪扭扭，几个汉字夹杂着不少拼音。天！我曾如此暴力？女儿小时候总是不能好好吃饭，勺子在碗里搅来搅去，就是不见吃到嘴里去。我离开一小会儿，她碗里的饭却会少很多。有一天，无意中发现窗台上有一层晒干了的饭粒。原来饭桌靠近窗子，她背窗蹲在椅子上，趁我们不注意把饭粒抛到窗外。看来，这些稚嫩的文字就诞生于此间。回想起来，她小时候，我的确缺少了做母亲的耐心，动不动就呵斥。一时间，羞愧难当。

女儿上学早，十一岁就离开我们，独自外出求学。我既没有陪读，连去看她的次数也很少，书信往来中，千叮万嘱的都是要她好好学习，努力上进。我以实际行动告诉她，在工作与生活中，我一直在努力，她也应该这样。小小的她，早早学会了独立，不像其他同龄的孩子，总是黏着父母绕来绕去。她一路走过去，越走越远，这一度成为我的欣慰与骄傲。一次次的目送中，女儿渐渐走出我的视线，日渐空落的心中便有了愧疚，有了遗憾。在她成长的过程中，许多重要节点，我都不在场，缺位的母亲，有什么理由要求女儿的亲近？我们之间，会不会越来越疏远？

其实不然。长大的女儿以她自己的方式，不动声色地告诉我，她是我小棉袄，一直都是，既贴心又温暖。知道我肩疼，为我买回按摩器；知道我爱臭美，给我买最得体的衣裙；知道我舍不得花钱，给我买好用的护肤品。外衣内衣、家用电器、收纳箱、沙发套……女儿回来一次，家里就焕然一新。单是头上的三千烦恼丝，女儿就费尽心思。这次的木梳和原来的造型完全不一样，6个大齿，非常圆润，婴儿的手指似的。齿背厚实，没有手柄，握感舒适。整个样子像低头静立的小象，敦实温厚。“这个梳子小，可以随时携带，是按摩梳。”微信上，女儿发了个笑脸。

豆绿色的盒子上，流水渐渐，烟云淡淡，燕子展开羽翅，梳理着山间流岚，长尾剪出一片春光。远处，峰峦隐现，一轮红日喷薄而出，像极了女儿发送的笑脸。